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1月30日,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 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1月26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方式送达给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 董事刘贞峰先生因公出差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 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慧涛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 通过了:

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 A 股社会公众股份,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40.00 元/股,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 案之日起6个月内。

为了保证本次回购股份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全权 办理回购相关事项。本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回购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议案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